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宜蘭縣政府 函

地址：26060 宜蘭市縣政北路1號  
承辦人：甘晏滋  
電話：1999(縣外請撥03-9251000分機  
2371)  
電子信箱：al7284@mail.e-land.gov.tw

受文者：蘇澳鎮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2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府主預字第110020859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一(110D134935\_110D2060405.pdf、110D134935\_110D2060404.pdf)

主旨：轉知行政院修正「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」第十八點、第二十八點，並自中華民國111年1月1日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110年12月17日院授主預字第1100103649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及附件影本各1份。
- 二、旨揭修正要點已登載於主計總處網站(網址 <https://www.dgbas.gov.tw/>)「政府預算－預算編審程序」項下，請自行上網查閱或下載列印。

正本：宜蘭縣議會、本府各單位及所屬一、二級機關、宜蘭縣長期照護服務管理所、各鄉鎮市公所

副本：本府主計處預算科、本府主計處會計科、本府主計處決算科(均含附件)



